

中药记忆

一个人一生不可能不生病,感冒类的小病自己在家吃药就行,得了心血管类的大病就得去医院。更严重的病还要大治,非住院不可。单位为了保证职工健康,每年组织体检。同事杨细心保留每年体检结果,进行对比,数值变化,一清二楚。我经常不体检,因此她常劝我重视体检工作,估计她背后说我愚昧,我也不在乎。

我并非不和医院打交道,在我的记忆中,我住过两次大医院。在我五六岁的时候,一次奔跑中,我的脚被石子绊倒,一下摔了过去,撑地的胳膊粉碎性骨折,去医院打了石膏,喝了很多味道很大的中药,胳膊也没有完全治好。还有一次,我在乒乓球桌上玩耍,跳下时被挂网的细钢筋绊了,严重刮伤,又被送去医院,缝过很多针,留下了记忆深深的疤痕。看病的体验让我对医院产生了一丝恐惧,一般的小病,我就寄希望于吃药。再苦的药我都愿意吃,就是不愿去医院。

过去,吃的大多数是中草药。看病时,医生诊断结束后,往往给开上几大包中药。有的医院熬制,有的回家熬。于是,家家都有了药锅。药锅也叫药罐,褐色的,上深下浅,有一个小嘴,倒药水方便。罐子常常不美,只是用来反复熬药,美是没有意义的。吃完药,药罐随手往角落里一放。再用时,灰尘扑扑,找都不好找。我那时只记住了喝药,忘记了草药的来源。其实,草药的来源还很有讲究。前几年,提到好药材,总要说道地药材。我一没留神,说成了地道药材。其实,道地是专有说法,指药材来源正宗可靠。

在我的身边,有一辈子、半辈子和药材打交道的亲朋好友。我的四叔,就是专科的肺病治疗专家。他如何看病,如何使用药材,我却不熟悉。我上大学时,他从铜陵市去上海工作了,我更不知道他如何具体工作的。我的二哥在农村长大,上山多,略懂一点中草药,又喜欢琢磨,但不知道境界咋样。只晓得他在北京一个印刷厂工作时,还常常收集中药材书籍看,累积有二三十来本。他回安徽工作时,还让我给他寄回去。平日里,提到中药材,他都能说上一二。亲戚里,我爱人在甘肃省陇南市的姚夫曾经在药材公司工作过,后来医药公司关闭了,他才改了行,懂药材估计是没有问题的。我爱人的大舅以前是伐木运输员,常在森林里转,常接触地方上的药材,尤其是对甘肃名优黄芪类药材非常有研究,曾经想搞黄芪的贸易,后来被家人劝退了。我爱人弟媳妇的父亲曾经大学医科毕业,是当地有名的中医院院长,那应该更熟悉掌握中药材使用。我思来想去,我们家族和中药材的渊源也就这些了。

说实在的,我一直很重视中医药,对医生充满了崇拜。不单是中国中医药大学离我家不远,不单是我高中有五六位同学大学毕业一辈子从事医生相关职业,不单是我父母生病时常去中医医院,单是我知道中医药一直陪伴着国人,经了解辉煌的五千年,就值得我去关注,去了解,去学习。我家里有我购买的《黄帝内经》《本草纲目》《伤寒论》等经典书籍,还有现代中医大家的普及书籍。对于太极、针灸、艾草香薰等传承至今的保健方法,我也稍有了解。因我患有胆结石,高血压等轻微疾病,我还找来相关书籍进行学习,在日常生活中多加注意。年轻时,爱好跑步、打羽毛球等激烈活动,现在不再盲目去锻炼,根据自己的实际状况去保养。在饮食食疗,我已经戒酒,不再因为别人劝酒而端杯;我注意食疗,根据四时变化,进行蔬菜调节搭配;不再熬夜看手机到半夜,而是赶在11点肝经休息前睡觉;为了不让血压过高,我积极吃药,做好日常保健。虽然没有重大成效,但身体总体上还配合着,生活总是平平静静的。

回到药材上,我会日常配备有板蓝根、小柴胡、蒲地蓝等中药,根据季节相机使用,能够对付日常需要。对于中华传统文化瑰宝的中医药,尤其是中药材方面,我还开始进行补课,比如我在读《中药的性格》一书,书中提到28味最具有代表性的中药材,都是我曾经接触过但不熟悉的,比如:人参、当归、丹参、金银花、三七、山药、黄莲、贝母、茯苓、半夏、酸枣仁等等,这些药材其实经常和我打交道,我浑然不觉。用而不知,这是中药的高级,还是我的不是呢?据我所知,随着各地重视生态建设,重视林药配合,重视道地药材,一度中药有量无质的现象发生大转折,传统中医药将更好地为国人健康服务,这是新时代国人的幸运。

好山好地好水出好人。中药是中华文明悠久历史的结晶,是无价的文化遗产,现代人学中医,用中药,中西医结合,一定可以让世界每个人都收益。我甚至将不再拒医院于千里之外。



胡伟，原籍安徽，现为《生态文化》《中国林业》杂志主编，中国生态地学诗派创始人之一，中国生态诗歌倡导者。

风从远古吹来

黄丹丹

入住神木，夜读神木丛书。清晨醒来，晨光从未拉拢的窗帘隙缝涌入室内。我起身，透窗而望，风烟俱净。回想昨夜所读之书中写道，位于秦晋蒙三地接壤处的神木市，是黄河与长城的汇集地，黄土丘陵地区在此向内蒙古大草原过渡，丘陵、高原、草滩、沙地、山泉、湖泊齐聚此地，形成独具特色的北国风光。

果真一派别样风景！我登上天台山，俯瞰山崖，视野从窟野河与黄河交汇的河湾，延至苍茫群山，再折回屹立在山巅的纪念碑上。穿过群山与黄河的风，响彻耳畔，凝神可辨，那风声里裹着万马奔腾的声浪、环佩相扣的清音。纪念碑前，那条蜿蜒小径的尽头，是一堆满是空隙的嶙峋石块。石的空隙让我联想到，这座纪念碑的主人，于89年前在此东渡黄河的红28军刘志丹军长。敌人的子弹落在他胸口时，鲜血从那里身绽开的孔隙处汩汩流淌，那血融进了奔腾的黄河，落入了沧桑的黄土地。

下山途中，风声呜咽。那风，如不知疲倦的信使，从石窟的孔洞钻出，带着远古的气息，汹涌而来。我被风牵引着，步入悬于山崖的石窟。我看见石窟的岩顶上，一匹褐色的马驰骋在祥云、莲花和浮动的草叶间，这是自北魏驰骋至今的马，它踏过水草、黄沙，跨越重重山峦，被千年山风剥去层层血肉，凝固成时光琥珀，见证无数兴衰更替，刻录先民深藏于神木的生命密码，记录人类文明的根源与脉络。

索性，乘上这四匹马，驭风而行，破城而

入，登上皇城台，环顾4300年前的古人筑山、劈石、夯土建筑的皇皇石峁城。这座恢宏的史前古城，是考古界石破天惊的发现：考古专家确认这座始建于距今约4300年、废弃于距今约3800年的巨大城址，居然没有任何文字史料记载。这座构筑精良的石砌城垣气势磅礴，城内密集分布着宫殿建筑、房址、墓葬、祭坛、手工业作坊等龙山文化晚期至夏代早期遗迹，这座相当于五六个故宫大小的史前古城，竟被风沙神秘地封存了四千年。

风随我流连于石峁城遗址，它掠过金字塔形建造的皇城台和沟壑纵横的崩梁，在瓮城、角台、马面、红木的石墙、奠基的头骨坑、城墙的藏玉处漾起回声。无名工匠筑城的凿击声，先民吹奏口簧的礼乐声，君主祭天地的铎籥之音在内外城墙久久回荡。

以皇城台为中心，向东北方向呈环形带状的内城墙，被以东门为中心向四周合围，依山蜿蜒的外城墙紧紧包绕，外城墙外另有深沟为障。被深沟、外城墙、内城墙护佑的古城，形成了封闭的独立空间。这种易守难攻的格局，正是都城建设的特征。我的家乡古城寿县，历史上数次为都，至今还有一圈保存完好的宋代城墙，因此，当我步入这片遗址时，我便依着寿州古城墙现有的瓮城、城门、护城河等景物，飞快地脑补出石峁城曾经的宏大气象。

石峁城不仅建构恢宏，它的内部设计也非常精妙，外城东门位于遗址区域内最高处，由“外瓮城”、两座包石夯土墩台、曲



山村秋色 李海波 摄

◇山河故人

最忆姑爷荔枝酒

吴征远

姑爷住在粤西的一个小镇上，是个远近闻名的象棋高手。那一年，羊城的全国家棋冠军来小镇以一对十。只有姑爷和冠军打成平手。经此一战，姑爷的名气更响了，白天经常有十多个人在他家下棋。

姑爷为人和藹，我比较喜欢去探望他。每次到姑爷家，他就对我说:坐,坐,下象棋。我讪笑着说:姑爷,我不会下象棋。姑爷说:不下象棋就陪我饮杯酒。我不敢拒绝了,在姑爷举起青瓷杯的时候我也抿了一小口。噢,香醇中竟带着淡淡的荔枝味和桂花味。我问姑爷:姑爷,这是什么酒?姑爷说:喝不出吗?荔枝酒噢,下了桂花的。看来我味蕾还不错,我又向姑爷讨了一杯。好了,饮这杯得了,我要留些来招呼其他人。我笑了。

改日,我从姑妈口中得知,每年姑爷都摘几十斤荔枝来制荔枝酒。日啖荔枝三百颗,不辞长作岭南人。这荔枝美味得让苏轼也啧啧称赞。可是它一日而色变,二日而香变,三日而色香味尽去矣,谁也无法阻挡。姑爷为留住荔枝的美味,就每年制作荔枝

酒,以供全家享用。

荔枝酒的制作比较简单,太阳还没有出来之前,姑爷就把粒大饱满的荔枝摘下来,去皮去核后把果肉和着上好糯米煮熟,拿出晾凉后放进陶罐,然后在上面放上酒曲。时间一到,这酒香就满院子乱跑了。姑爷还在里面撒上早已阴干藏好的桂花屑。于是,慢慢品酒时,这桂花香就牵着荔枝的甜冲出来了。

那一年,我失业了。姑爷知道镇上有个个人能帮我找到工作,他拉着我去找那个叫李叔的人。李叔笑笑说:你今年只送我一瓶荔枝酒,我喝完了。姑爷急冲回去,装了三大瓶荔枝酒过来,乐得李叔呵呵大笑。问知我可以做文书工作后对我说:有个人请产假期刚好有位置,你先到镇上的文化站做着吧!明年有招工指标你再去考,人生的事,最终要靠你自己。

对李叔来说,安排个差事给我是小菜一碟;但对于我来说,则关乎养家糊口。从此之后,我就在小镇的文化站做些文书宣传工作。平常就有机会找姑爷聊天,酌杯荔枝

尺形“内瓮城”“门塾”等构成,神奇的是,东门居然准确地朝向四千多年前夏至日出的方向。坐落在外城南城墙外大山顶上的“祭祀台”,呈三级台阶结构,地势虽没有东门高,视野却比站在东门上还要开阔,且此处遗物集中。考古专家由此推断,石峁先民已有了祭祀礼制、等级意识、城市规划意识且集权制度已具雏形。此外,在石峁城遗址中发现的纺织品,被认定其原料为苧麻类纤维,这证明石峁先民已有意种植苧麻,并开始人工纺织。

离去时,我频频回望风中的石峁城遗迹,无形的风竟变得可触可感,它穿梭在古人劈开的石缝,盘旋在今人游走的身影,奔向不可探寻的未来时空。那一刻,我深深地感叹,在四千多年前的上古,石峁先民筑城的智慧;亦感叹真正的文明并不畏惧风沙的剥蚀,因为,每一层剥落都是通向永恒的进化。

《史记》载,大禹之子夏启,起兵杀死伯益,建立了“家天下”的夏朝。西北强大的有扈氏部族不服,与夏朝爆发了战争。石峁古城与黄帝部族活动的区域和年代大体相当,很可能为黄帝部族所居。且石峁遗址出土了大量青铜器,青铜器担当着礼制与祭祀功用,是政治权利的象征,按年代推断,有如此规模青铜器出土的石峁城,是否就是因战争而消亡的夏都呢?在我痴痴陷入沉思之际,突被告知,我们将搭乘务工轨道车回神木。载我们回程的火车如天马般将我 from 远古拉回。我立在火车驾驶室,目睹火车司机以电脑指令驱动火车,载我们飞驰。

行途中,我看见四千年前石峁城工匠夯土时扬起的尘埃,仍在神木的春日里悬浮,它们在暮色跳着永恒的圆舞,来自远古的风,在每一粒飞沙的切面拓下年轮。飞驰的列车,轰轰滚动在时光的轨道,它被风推动着,经过弹片穿透的肉身孔隙、风蚀形成的岩石孔隙、时间凿刻的记忆孔隙,驶往更加繁荣昌盛的未来。

埋秋

徐玉向

老话常说:“七月杨桃八月楂,九月板栗笑哈哈。”可今年,刚过八月,大山深处的板栗林却早早遭了殃。

成队的城里小车,如铁甲虫一般沿着新修的盘山公路嗡嗡而上。车里的人带着能伸缩的金属长杆和新麻袋,美其名曰“捡秋”。薛大山扛着那根磨得发亮的标本棍站在山梁上冷眼望着。他那张被山风和日头雕琢过沟壑的脸,活赛老栗树皮。

“山里的秋,是囤,是藏,不是抢。”薛大山想起老一辈传下来的话。如今却没人听了。那些人哪里是捡秋?分明是扫秋。长杆抡起来,不分青红皂白,噼里啪啦一顿打,枝条断了也不顾。落地的栗苞用脚一碾,抠出栗子,麻袋鼓了,后备厢满了,只留下满目狼藉与一片寂静。“杀鸡取卵,断子绝孙……”薛大山喃喃念着那句老话,喉咙里哽着化不开的苦涩。

整座山像是被薅秃了一层皮。动物们惊慌逃窜——这个冬天,它们该怎么过?他是这片的护林员,跟山打了一辈子交道,此刻心痛得如同自家灶房被人刨了。

夕阳压山时,人潮终于退去。薛大山开始每日最后的巡山。他的脚下被践踏过的落叶咔嚓作响,仿佛整座山都在低声呻吟。月亮挂上树梢时刚走到老鹰岩下,他心里猛地一紧——那棵最老的栗树王可还安好?这树有年头了,村里老人说,他太爷爷那辈就在这树下捡栗子。他前几天特意用枯枝荆棘堵了小路,还挂了块牌:“栗王年老,果稀刺硬,留与山灵。”

可现在,牌子被踹断了,荆棘也塌了一片。薛大山心里一沉,攥紧木棍急步上前。月光恰在此时流淌下来,清冷冷洗过巨伞般的树冠。

树下有人。不是白天那伙人的打扮。一个佝偻的身影,正半跪在虬结的树根旁,用手刨着土。身边是个旧麻袋,看着瘪瘪的。那人刨好个浅坑便从袋里小心摸出一颗油亮饱满的栗子——那是熟透自落的上等货——轻轻摆进去,再仔细掩上土。

薛大山怔住了。他守山几十年,什么贼没见过?偷树的、盗猎的、掰笋摘菇的。却头一回见到这深更半夜,不往外拿反倒往里埋的。“怪事年年有,今年特别多。”他心头疑云翻涌,屏息又靠近几步。

那人埋得专注,近乎虔诚。山风吹起他花白的鬓角和陈旧的衣领。他抬手擦了擦额角的汗。

月光明晃晃,正好照见他挽起袖口的手腕——一道深褐色、扭曲如蜈蚣般的旧疤,从腕子一路爬进袖筒里。

薛大山如遭雷击,一步也挪不动。三十年前的秋夜,也是在这棵老栗树下,他逮住个偷砍栗树当柴火的半大孩子。那孩子饿狼似的瞪着他,挣扎间手里的柴刀一滑竟割开了自己的手腕,血呲出来烫得吓人。那孩子捂着手,脸色惨白,嘶吼了一句:“薛大山,我记你一辈子!”便跌跌撞撞消失在漆黑的山道里。

那个手腕喷血、眼神凶狠的少年……木棍从薛大山手中滑落,砸在落叶上,发出一声闷响。

树下的人惊得猛然回头,四目骤然相撞。三十年的风霜在那张瘦削疲惫的脸上刻下痕迹,但他眼底的东西,薛大山认得。窘迫,慌乱,还有一丝……被岁月熬煮过的愧疚。

那人下意识猛拽袖子想遮住伤疤,动作到一半却僵住了。他就那么直挺挺地回望,像另一棵被雷劈过的老树沉默地钉在月光里。

他脚边是个旧麻袋,口敞着,露出小半袋他不知从何处一颗颗拾来的最好的栗子。而他身后那片刚抚平的新土下,埋着一段三十年的债和今夜说不出的道歉。

薛大山喉咙动了动,山风灌进去又冷又涩。他最终什么也没问。

那人缓缓站起身,拎起旧麻袋,袋底还剩几颗栗子沉甸甸地坠着。他最后看了眼那片新土,又望了一眼薛大山,转过身,沿着被踩塌的小路一步一步沉默地走下山去。脚步声沙沙,渐行渐远,最终彻底融进了大山深沉的夜色。

薛大山没有回头去看那消失的背影。他佝偻下腰,慢慢走到老栗树下,缓缓蹲身,伸出粗糙得如同树皮的手轻轻抚过那片被仔细掩埋过的微润的新土。

月光冰冷,照满空山。远处,隐约传来几声寒鸦的啼叫。

“寒鸦叫,冬来到。”老话在他心里滚过。可这片埋了栗子的新土底下,藏的却是一个盼着来年春天的念想。

